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FY2023-01-01地块和致冠汽车北侧林地清表和垃圾土方转运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K座5层5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11月13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JSZC2023056

项目名称：FY2023-01-01地块和致冠汽车北侧林地清表和垃圾土方转运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43,92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第一包：FY2023-01-01地块和致冠汽车北侧林地清表和垃圾土方转运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43,92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43,92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FY2023-01-01 地块和致冠汽车北侧林地清表和垃圾土方转运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43,920.00	1,343,920.00

标包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FY2023-01-01地块和致冠汽车北侧林地清表和垃圾土方转运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FY2023-01-01地块和致冠汽车北侧林地清表和垃圾土方转运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存续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任选其一）：①可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②也可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③也可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⑤表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诚信声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度已缴纳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度已缴纳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执业资格，并取得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供应商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8)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10月31日至2023年11月06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K座5层501室

方式: 线下购买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11月13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K座5层501室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11月13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K座5层5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时应携带有效期内的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谢绝邮寄。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8)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2021〕29号)；(11)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12)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3) 《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14)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1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1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1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富阎产业合作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富平高新区频山大道1号

联系方式：0913-82650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 K座5层501室

联系方式：029-822957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坚

电话：029-82295711/13201702738

陕西华远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0日